

著作財產權讓與書

以下簽名立書著作人同意將以下著作（「本著作」）

篇名：_____

發表於 2026 亞太藝術與人文國際研討會論文集，並同意如獲刊登，則將本著作之著作財產權讓與予國立東華大學藝術學院之出版者（含共同出版者），以製作紙本或電子期刊，或為一切著作財產權人可依法合理行使之權利。

惟著作人仍保有之權利，如下：

- 一、本著作相關之商標權與專利權。
- 二、本著作之全部或部分著作人教學用之重製權。
- 三、出版後，本著作之全部或部分用於著作人之書中或論文集中之使用權。
- 四、本著作用於著作人受僱機關內部分送之重製使用權。
- 五、本著作及其所含資料之公開口述權。

著作人擔保本著作係著作人之原創性著作，著作人並擔保本著作未含有誹謗或不法之內容，且未侵害他人智慧財產權。若因審稿、校稿因素導致著作名稱變動，著作人同意視為相同著作，不影響本讓與書之效力。

若本著作為二人以上之共同著作，下列簽署之著作人已通知其他共同著作人本同意書之條款，並經各共同著作人全體同意，且獲得授權代為簽署本同意書。

立書人姓名：【 _____ 】

通訊電話：【 _____ 】 電子信箱：【 _____ 】

立書人簽章：

_____ 年 月 日